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FINTECH CORPORATION LIMITED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Freeman Financial Corporation Limited* 民眾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有關主要交易 – 零票息承兌票據到期日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有關主要交易 – 出售Smart Jump Corporatio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外，通函所界定詞彙用於本公佈時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買方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就待售股份按金向賣方發行的不計息承兌票據(「零票息承兌票據」)，零票息承兌票據之到期日為威華達股東特別大會後五(5)個營業日或發行日期起計三(3)個月(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以較早者為準)。

於本公佈日期，買方尚未償還零票息承兌票據下本金額港幣95,000,000元或其中任何部分。應買方要求，賣方與買方已同意訂立新承兌票據，以替換及取代零票息承兌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承董事會命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營運總監
盧更新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盧更新先生(營運總監)
許廣熙先生(董事總經理)
柯淑儀女士
鄒敏兒小姐
楊浩英先生
王曉冬先生
趙彤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永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洪祖星先生
Agustin V. Que博士
巫克力先生